

9.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供应商需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

附件 2：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米脂县博物馆的（项目名称）米脂县博物馆智慧化服务采购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米脂县博物馆智慧化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西泛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829.7634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37.90415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西泛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8月27日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